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K1803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BEIJING SPORTS AND ENTERTAINMENT INDUSTR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3)

2025年年度業績公告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入	4	190,595	169,653
銷售成本及建造服務成本		(162,013)	(139,604)
毛利		28,582	30,049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虧損	4	9,909	15,85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418)	(14,541)
行政開支		(47,818)	(52,134)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5	(99)	(9,995)
其他開支及虧損		(3,748)	(3,633)
融資成本	6	(2,258)	(1,668)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266)	(60)
除稅前虧損	5	(33,116)	(36,123)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3,888)	828
年內虧損		(37,004)	(35,295)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公允值變動		(1,029)	366
就計入損益項目之虧損重新分類調整：			
出售收益		-	(233)
減值		995	194
		<u>(34)</u>	<u>327</u>
於註銷及出售海外業務後重新分類			
外幣換算儲備		-	2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299	(2,504)
於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u>2,265</u>	<u>(2,175)</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扣除稅項)			
		<u>2,265</u>	<u>(2,175)</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34,739)</u>	<u>(37,470)</u>
以下各項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4,688)	(22,847)
非控股權益		(12,316)	(12,448)
		<u>(37,004)</u>	<u>(35,295)</u>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3,641)	(23,821)
非控股權益		(11,098)	(13,649)
		<u>(34,739)</u>	<u>(37,47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u>1.8港仙</u>	<u>1.6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205	61,213
投資物業		14,060	14,909
使用權資產		18,870	19,858
其他無形資產		303	270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1,991	2,25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36	360
合約資產	9	7,850	1,660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		292	1,083
遞延稅項資產		4,399	8,264
		<u>106,306</u>	<u>109,874</u>
流動資產			
存貨		51,941	56,834
合約資產	9	48,232	57,244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36,728	30,84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0,327	33,794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8,899	9,522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		2,569	7,602
受限制銀行存款		52,616	40,528
現金及銀行結餘		59,028	75,450
		<u>290,340</u>	<u>311,815</u>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128,753	126,3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4,922	86,183
撥備		2,582	2,028
應付關連方款項		977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7,569	48,056
租賃負債		104	888
應付稅項		6	29
		<u>274,913</u>	<u>263,490</u>
流動負債總額			
		<u>274,913</u>	<u>263,490</u>
流動資產淨值		<u>15,427</u>	<u>48,32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1,733</u>	<u>158,199</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160
租賃負債		4,621	4,035
遞延稅項負債		7	160
		<u>4,628</u>	<u>6,35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628</u>	<u>6,355</u>
資產淨值		<u>117,105</u>	<u>151,844</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7,040	7,040
儲備		80,604	104,245
		<u>87,644</u>	<u>111,285</u>
非控股權益		29,461	40,559
		<u>29,461</u>	<u>40,559</u>
總權益		<u>117,105</u>	<u>151,844</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已自2012年1月16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士丹利街60號明珠行7樓703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體育及娛樂相關行業，專注於氣膜建造、營運及管理。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北京健康(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且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2.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除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公允值反映於損益(「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乃按公允值計量外，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訂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所有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於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有關修訂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在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依賴自然條件的電力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 入資產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換算為高通脹呈列貨幣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²

¹ 於有待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外，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於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現有準則生效時予以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闡述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雖然眾多要求將保持一致，惟新訂準則引入新規定，包括於收益表中呈列特定類別及界定的小計、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以及改善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披露資訊的彙總與拆分。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條文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且須追溯適用。預期新準則的應用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收益表的呈列及披露內容。本集團目前仍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執行董事為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而審閱的資料確定經營分部。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體育娛樂分部，從事氣膜建造、營運及管理以及其他周邊服務(如體育行業相關諮詢及管理服務)。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業務被視為相對微不足道。

地區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70,212	132,688
印尼	20,383	36,965
	<u>190,595</u>	<u>169,653</u>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地。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全部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若干遞延稅項資產)位於中國內地，即其全部收入的來源地。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即各自佔本集團於年內收入的10%或以上者)的收入載列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提供氣膜建造服務		
客戶A	66,021	不適用*
客戶B	31,545	不適用*
客戶C	不適用*	21,126
	<u>不適用*</u>	<u>21,126</u>

* 金額為零或低於本集團收入之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虧損

收入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190,595	169,65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a) 收入資料明細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提供氣膜建造服務	188,726	169,205
提供營運及管理服務及其他體育相關服務	1,086	229
銷售貨品	783	219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190,595	169,653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服務／貨品	83,606	68,607
隨時間推移轉讓的服務	106,989	101,046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190,595	169,653

年內，本集團就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有關提供氣膜建造服務、提供營運及管理服務及其他體育相關服務)的已確認收入為32,322,000港元(2024年：17,549,000港元)。

(b) 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12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預期將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u>49,019</u>	<u>77,042</u>

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上述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虧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35	1,094
其他利息收入	2,439	3,132
來自以下各項的投資收入及回報：		
–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	360	447
–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866	1,525
政府補助(附註)	138	7
經營租賃項下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	4,143	2,837
其他	<u>1,480</u>	<u>983</u>
	<u>9,961</u>	<u>10,025</u>
收益及虧損		
匯兌差額之(虧損)/收益淨額	(157)	250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虧損)/ 收益	(209)	1,904
出售下列項目之收益/(虧損)：		
–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	325	58
–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	563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6)
註銷附屬公司之虧損	–	(2)
提早終止租賃收益	–	3,087
其他	<u>–</u>	<u>(20)</u>
	<u>(52)</u>	<u>5,834</u>
	<u>9,909</u>	<u>15,859</u>

附註：該金額指對本集團業務發展之補助。該等補助並無附帶特定條件。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建築合約成本	161,078	139,411
已提供服務成本	461	26
銷售成本	474	167
下列項目的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73	5,554
－投資物業	1,218	1,218
－使用權資產	1,495	1,872
－其他無形資產	70	41
研發成本	10,489	12,571
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130	164
核數師酬金	1,550	1,500
僱員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29,242	24,728
－退休計劃供款	2,801	2,489
	32,043	27,217
存貨減值*	3,471	3,621
可賺取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包括維修及保養)	2,047	1,704
下列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3,333	-
－合約資產淨額	(9,733)	7,049
－應收款項淨額	5,504	2,752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淨額	995	194
	<u>99</u>	<u>9,995</u>

* 該項目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及虧損」。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之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1,669	1,065
租賃負債利息	589	603
並非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負債的總利息開支	<u>2,258</u>	<u>1,668</u>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16.5%(2024年：16.5%)之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惟一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項下的合資格實體。該合資格公司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2024年：2,000,000港元)按8.25%(2024年：8.25%)的稅率評稅及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2024年：16.5%)的稅率評稅。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業務須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為25%(2024年：25%)。

兩間(2024年：兩間)中國附屬公司約頓和約頓智造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並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權享有稅率優惠15%(2024年：15%)。高新技術企業證明需要每三年更新一次，以能夠享受稅率優惠。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乃小型及微利企業，因此其企業所得稅乃按核定毛利率徵收。首筆人民幣1百萬元的年應稅收入可享受75%的減免，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3百萬元的年應稅收入可享受50%的減免，兩個年度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均為20%。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對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有權申索額外100%(2024年：100%)的稅項扣除。

其他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已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的當前稅率計算。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當期－香港		
年內支出	－	2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1	(2)
當期－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142	11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10)	(36)
遞延	3,835	(926)
年內稅項支出／(抵免)總額	<u>3,888</u>	<u>(828)</u>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年內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24,688</u>	<u>22,847</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408,019,000</u>	<u>1,408,019,000</u>

2025年及2024年兩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均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有關兩年度均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流通在外。

9. 合約資產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合約資產	79,244	91,125
信貸虧損撥備	<u>(23,162)</u>	<u>(32,221)</u>
	<u>56,082</u>	<u>58,904</u>
分析為：		
流動部分	48,232	57,244
非流動部分	<u>7,850</u>	<u>1,660</u>

合約資產最初是針對提供建築服務所賺取的收入而確認，因收取代價取決於客戶的驗收。建築服務的合約資產包含保留金應收款項。待客戶驗收後，已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2025年合約資產減少反映在建項目增加，而2024年的增加則反映在建項目上升。

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清合約資產的預期時間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1,394	89,465
一年後	<u>7,850</u>	<u>1,660</u>
合約資產總值	<u>79,244</u>	<u>91,125</u>

合約資產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年初	32,221	25,289
(減值撥回)／減值(附註5)	(9,733)	7,049
匯兌調整	<u>674</u>	<u>(117)</u>
年末	<u>23,162</u>	<u>32,221</u>

10.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應收款項	79,089	68,825
信貸虧損撥備	<u>(47,267)</u>	<u>(42,915)</u>
應收款項淨額—流動	31,822	25,910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流動	<u>4,906</u>	<u>4,931</u>
	<u><u>36,728</u></u>	<u><u>30,841</u></u>

建築服務的收入主要按各建築合約之條款作出。營運、管理及其他體育相關服務的收入主要按(i)貨到付款及(ii) 30至90天的信貸期內作出。

各個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上限。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未清應收款項，且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餘額。鑒於上述情況，以及本集團的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款項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約頓及約頓智造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經中國內地的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終止確認票據」)，以清償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7,485,000元(相當於30,428,000港元)(2024年：人民幣20,009,000元(相當於21,818,000港元))的應付該等供應商款項。於報告期末，終止確認票據為期五至七個月(2024年：五至七個月)。按照中國票據法，倘中國的銀行違約，則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提出追討(「持續性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終止確認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因此已取消確認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款項的全部賬面金額。本集團因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性參與及因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而承受損失的最高風險相等於其賬面金額。董事認為，本集團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性參與的公允值並不重大。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轉讓終止確認票據及持續性參與確認任何盈虧。有關背書於整個年度均衡地作出。

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所載條款及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1年內	21,670	22,299
1至2年	8,896	2,555
2至3年	<u>1,256</u>	<u>1,056</u>
	<u><u>31,822</u></u>	<u><u>25,910</u></u>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年初	42,915	41,363
減值(附註5)	5,504	2,752
撇銷	(2,280)	(317)
匯兌調整	1,128	(883)
	<u>47,267</u>	<u>42,915</u>

11. 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76,182	88,475
應付票據	52,571	37,831
	<u>128,753</u>	<u>126,306</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發行日期作出的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1個月以內	32,391	44,036
1至2個月	17,785	16,259
2至3個月	8,290	23,149
3個月以上	70,287	42,862
	<u>128,753</u>	<u>126,306</u>

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一般於收到供應商發票後30至90日內結付。

12. 股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法定：		
4,000,000,000股(2024年：4,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1,408,019,000股(2024年：1,408,019,000股) 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u>7,040</u>	<u>7,04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毛利及虧損淨額分別為190.6百萬港元、28.6百萬港元及37.0百萬港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去年」)則分別為169.7百萬港元、30.0百萬港元及35.3百萬港元。

體育娛樂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體育娛樂業務。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北京約頓氣膜建築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約頓」)是中國氣膜設施建造、營運及管理的綜合服務供應商的引領者。該等氣膜可廣泛應用於五大領域：(i)體育運動、(ii)商業文旅、(iii)工業環保、(iv)農業倉儲及(v)高原富氧。

本集團在浙江省湖州設有全球領先的膜結構製造中心，年加工膜材能力超過5百萬平方米。生產團隊將依據客戶需求以及項目個別情況而制定專案生產工藝，並按照整個生產流程進行精細化控制以創造高效而安全的環境，確保生產出的膜結構產品皆為穩妥而優質，並在保證工程品質的前提下，實現快速安裝。約頓一方面通過競爭性談判及招標，積極利用自身的技術優勢和專業能力為客戶提供全面的解決方案，佈局全國銷售管道和豐富成功案例同時增加市佔率，使客戶認同並接受公司的產品和服務；另一方面約頓通過體博會、物流展會等各類專業展會開拓市場，在行業內樹立約頓品牌，深化市場對膜結構技術的認知。除通過專業展會和論壇等形式宣傳約頓的技術優勢外，與各類合作夥伴合作，推廣膜結構技術在目標行業的應用。同時約頓也積極尋找機會將業務拓展至其他亞洲國家。

2025年，外部環境出現急劇變化、國內困難挑戰增多，局勢已變得複雜嚴峻。然而，在國家「雙碳」戰略與體育強國建設的政策影響下，氣膜行業迎來重大發展機遇期。

(i) 體育領域

於2025年8月，國務院辦公廳發佈了《關於釋放體育消費潛力進一步推進體育產業高品質發展的意見》，提出：激發體育消費需求，拓展體育消費場景。鼓勵依法利用工業廠房、商業建築、倉儲用房等打造體育運動空間。充分挖掘城市各類「金角銀邊」空間，配建「小而美」的全民健身場地設施。引導商業綜合體、景區、商圈、街區等引入體育健身、體育活動等業態。支持在體育場館、體育公園、運動營地等打造一批沉浸式體育消費場景。氣膜結構作為低成本、快部署、節能環保的新型體育設施，非常適合用於城市「金角銀邊」空間的閒置改造，可以充分利用城鄉零散土地，補齊城鄉公共健身設施短板。用符合環保和安全要求的氣膜結構建設公共體育場館、全民健身中心、體育公園等場地設施，深入實施全民健身戰略，促進群眾體育消費，推動體育經濟高品質發展。

(ii) 工業環保領域

2025年是「十四五」規劃收官之年，也是污染防治攻堅戰階段性交帳之年。於2025年5月，國務院常務會議審議通過了《製造業綠色低碳發展行動方案（2025–2027年）》。會議強調，推進製造業綠色低碳發展是大勢所趨，要加快綠色科技創新和先進綠色技術推廣應用，強化新型工業化綠色底色。要推進傳統產業深度綠色轉型，結合大規模設備更新等政策實施，積極應用先進裝備和工藝，加快重點行業綠色改造升級。要引領新興產業高起點綠色發展，加大清潔能源、綠色產品推廣，提升資源迴圈利用水準。要加強共性技術攻關，完善重點領域標準，優化相關政策，健全綠色製造和服務體系，更好支援和幫助企業轉型升級。氣膜結構因其良好的密封性與空間靈活性，成為工業企業轉型升級、優化生產空間的潛在選擇，為氣膜在工業領域的進一步拓展提供了市場契機。氣膜結構強大的自我調整能力使其能輕鬆應對複雜地形，無需大量土石方工程，降低了建設成本與建設過程中

的碳排放足跡；內部無樑柱支撐，實現空間利用最大化，提高存儲效率並減少佔地面積；良好的密閉性防止原料受潮變質或粉塵外溢，穩定的內部儲存環境減少了原料損耗。一直以來約頓都堅持創新、卓越的理念，致力於探索大跨度充氣結構更多的空間應用可能，不斷創造更多綠色、低碳、可持續的理想空間環境，助力社會節能降碳、推動綠色可持續發展。

(iii) 綠色倉儲領域

於2025年6月，若干國務院部門聯合發佈《關於推動內河航運高品質發展的意見》，要求緊抓當前內河航運發展的戰略機遇期，聚焦高品質發展這個主題，以全面構建暢通高效、綠色智慧、安全韌性、保障有力的現代化內河航運體系為目標，打造出綠色低碳港口。氣膜結構具有良好的密封性，能夠有效防止工業粉塵及有害氣體洩漏，減少環境污染。氣膜技術通過提升倉儲效率、降低碳排放、降低成本、提高環保性能、保障貨物安全等方面的綜合優勢，氣膜技術在交通物流領域具有顯著的發展前景，通過其獨特的結構和功能，為倉儲管理提供了高效、經濟和環保的解決方案，有助於推動綠色倉儲物流高品質發展。同時氣膜結構的建造和維護過程中產生的碳排放較低，有效降低港口整體碳足跡，順應可持續發展政策，進一步助力打造綠色港口。

(iv) 建築施工領域

《「十四五」建築節能與綠色建築發展規劃》為氣膜技術在建築施工中的應用奠定了政策基礎，其要求到2025年，城鎮新建建築全面執行綠色建築標準，大力推動超低能耗和近零能耗建築發展。氣膜技術在減少施工揚塵、噪音以及降低能源消耗方面優勢顯著，與該政策導向高度契合。加上2024

年5月發佈的《北京市房屋建築和市政基礎設施工程基坑氣膜技術導則》，這些政策的出台與實施，不僅提升了氣膜技術在建築施工領域的規範化程度，還極大地提高了企業應用氣膜技術的積極性，為氣膜在建築施工領域的大規模推廣應用提供了有力支撐。

於本年度，隨著近年來施工活動及項目交付逐步恢復至正常水平，已確認的收入水準與去年相比保持穩定。憑藉更強大的技術實力，約頓提升了其氣膜系統的功能，進一步增強了其性能與可靠性。該等產品改進，加上更廣泛的應用場景，使約頓能更有效地將產品與不斷演變的市場需求相契合。因此，約頓已成功取得總計人民幣175百萬元的新合約。鑑於尚有大量新合約正在洽談中，管理層對未來數年的業績表現持審慎樂觀的態度。

放債業務

本集團經營放債業務，並通過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向第三方客戶提供貸款。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貸款業務貢獻利息收入2.4百萬港元(去年：3.1百萬港元)。於2025年12月31日，活躍貸款賬戶為三個(2024年：四個)，其總貸款餘額為21.5百萬港元(2024年：27.0百萬港元)。貸款期限為12個月(2024年：12個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償還貸款的加權平均利率為11.0%(2024年：10.9%)。

本集團將秉持穩健的風險管控政策及平衡其流動資金需求，繼續努力將內部資本分配至潛在有信譽的項目，以產生穩定的回報。

其他業務

除上述的業務外，管理層一直努力在市場尋求及探索有潛力的投資機遇，希望在更有效運用本集團資源的同時，盡可能最大化股東利益。然而，遺憾的是，該等投資機遇均未能發展成獲利項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該等項目的規模相對尚小和盈利能力尚不確定。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

本年度，本集團收入(主要來自體育及娛樂業務)為190.6百萬港元，較相應年度的169.7百萬港元有所改善。本年度，毛利率為15.0%，與相應年度的17.7%輕微下跌。毛利率降低是由於開展了更多利潤率較底的工業項目，而這些項目因市場競爭而利潤較低。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10.0百萬港元(去年：10.0百萬港元)。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投資收入以及租金收入。

同時，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低於0.1百萬港元(去年：其他收益5.8百萬港元)。其他收益或虧損指終止確認資產(包括金融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附帶收益或虧損以及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指營銷部的僱員福利開支，以及體育及娛樂業務的展覽或公共活動所涉及的雜項支出。

行政開支

本年度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19.3百萬港元、研發成本10.5百萬港元以及折舊及攤銷費用4.9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之下跌主因為研發成本減少。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該金額指就債務投資、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計提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淨變動。

其他開支及虧損

其他開支及虧損主要為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存貨減值虧損。

融資成本

本年度的融資成本，即借款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為2.3百萬港元(去年：1.7百萬港元)。

除稅後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虧損淨額37.0百萬港元，較相應年度增加1.7百萬港元。雖然於本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減少10.0百萬港元(尤其是合約資產)，但體育及娛樂業務毛利收縮，加上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虧損減少以及稅項開支增加，該等因素導致本年度虧損水平擴大。

重大投資、重要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要收購及出售。

財務狀況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指本集團購買之公司債券。該等公司債券乃按經參考於報告日期場外交易市場報價所釐定的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的策略為長期持有該等公司債券以賺取可觀的回報。儘管如此，鑒於各項因素(例如債券發行人及其行業的前景、提前贖回的任何有利條件以及因營運或有較理想的投資而產生的即時流動資金需求)，倘有關出售將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本集團不排除於到期前出售部分公司債券之可能性。

本年度債券投資收入為0.9百萬港元(去年：1.5百萬港元)。此外，公允值虧損1.0百萬港元(去年：公允值收益0.4百萬港元)於權益確認，而減值虧損1.0百萬港元(去年：0.2百萬港元)於損益確認。

於2025年12月31日

股份代號	債券發行人	市值佔本集團		
		持有的 債券面值 千美元	市值 千港元	總資產的 百分比
不適用	天津國有資本投資運營有限公司 (0.15%，2026年到期)	504	3,413	0.86%
17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9%，永久)	411	3,072	0.77%
1668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a) 9%，2024年到期	408	557	
	(b) 9%，2024年到期	413	579	
	(c) 9%，2024年到期	415	584	
		<u>1,236</u>	<u>1,720</u>	<u>0.43%</u>
	其他個別金額不重大之債務投資	<u>4,367</u>	<u>694</u>	<u>0.17%</u>
		<u>6,518</u>	<u>8,899</u>	<u>2.24%</u>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持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上市股權投資及非上市股權投資。

上市股權投資指於香港聯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證券，而非上市股權投資指投資於一間在中國從事醫藥行業的私人公司的股權權益。

於本年度，於損益表確認的來自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為0.4百萬港元(去年：0.4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現金狀況為1.4百萬港元(2024年：25.3百萬港元)，其中現金及銀行結餘為59.0百萬港元(2024年：75.5百萬港元)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57.6百萬港元(2024年：50.2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29.0百萬港元(去年：27.8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 ⁽¹⁾	1.06	1.18
速動比率 ⁽²⁾	0.87	0.97
資本充足率		
資本負債比率 ⁽³⁾	0.49	0.33
債務與總資產比率 ⁽⁴⁾	0.15	0.12

附註：

- (1) 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2) 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 (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除以權益總額
- (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除以資產總額

資本開支

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為0.9百萬港元(去年：2.6百萬港元)，指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資本承擔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4年：無)。

或然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無)。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除對賬面值分別為46.2百萬港元及18.8百萬港元的樓宇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抵押以擔保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款(2024年：對賬面值分別為47.8百萬港元及18.8百萬港元的樓宇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抵押)外，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其他處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儘管如此，管理層正積極尋求拓展本集團海外業務的機會，並正研究和部署於中亞地區和非洲開拓相關業務。管理層認為，中亞地區和非洲的礦業開採業務蓬勃發展，當中利用氣膜作為倉儲和生活設施蘊藏龐大商機，而本集團經驗豐富的工程團隊亦可藉該等礦業勘探及配套項目累積經驗，為本集團開拓潛在的高收益副業收入來源。

可能面臨的風險

信貸風險

由於所面臨的風險已分散至大量交易對手及客戶，故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銀行結餘、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向體育及娛樂業務的新客戶授出信貸時，將遵守穩健的信貸審批程序。本集團亦定期檢討及監察交易對手的風險水平及信譽，以確保及時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各報告年末將評估各貿易債務的可收回程度，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獲妥善處理。

由於交易對手乃擁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流動資金風險輕微，原因為大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一年內到期。由於流動資產充分超過流動負債，其可以現有股東資金及內部所得現金流量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

在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並維持足夠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水平，以為本集團業務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主要涉及人民幣及美元。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亦與香港以美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及以美元計值的債務投資有關。由於港元在聯繫匯率制度下與美元掛鈎，此對貨幣的匯率波動不大。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及若干與其他亞洲國家的交易以美元計值。本集團可訂立與應收款項條款一致的外幣遠期合約，以減輕風險。整體而言，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業務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原因為本集團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以本集團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擁有124名(2024年：128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每年根據有關市場慣例及僱員的個別表現檢討其薪酬及福利。

本集團各董事及僱員之酬金按彼等之表現、資歷、工作能力及業內經驗、本集團之盈利能力、其他本地及國際公司之薪酬基準以及目前市況而制定。董事及僱員亦參與按本集團表現及個人表現釐定之獎金安排。此外，本公司已採用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人士的激勵。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向股東派付本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未來股息的宣派、派付及金額將由董事會決定，並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資本需求、現金流量、一般財務狀況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重要的其他因素。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劉學恒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劉學恒先生在中國體育及娛樂相關業務方面具有深厚知識及經驗；及彼為最合適之人士。儘管如此，董事會將不時審閱現行架構。當於適當時候且倘於本集團內或本集團外物色到具備合適領導能力、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可能作出必要安排。

守則條文第B.2.4(b)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B.2.4(b)條，若發行人的董事會內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在任超過九年，發行人須在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一名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告日期，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已在任超過九年。本公司現正物色合適人選委任為新增獨立非執行董事，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2.4(b)條的規定，並將在適當時另行作出公告。

審計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旨在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審計委員會由本公司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職權範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及批准。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疇

本公告所載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已獲本公司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同為與本公司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界定之保證委聘，故核數師並無就本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包括出售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的庫存股份（「庫存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bsehk.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刊登於上述網站。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股東、客戶、往來銀行及業務夥伴之持續信任及支持表示感謝，亦對全體員工於面臨挑戰時促進和優化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和結構作出之不懈努力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學恒

香港，2026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學恒先生、林嘉德先生及侯工達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野碧先生及胡伊娜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文傑先生、樂圓明先生、辛羅林先生及潘立輝先生。